# 普高夫根对天津监狱、北京清河农场所提的意见

（1954年6月22日）

普高夫根同志对确定天津的试点单位，根据各方面条件的研究，提出以监狱内的生产单位为试点，强调了试点单位要将中央公安部试点工作计划中规定的五项任务加以具体，切实地贯彻到试点计划中去；提出试点单位应成立试点工作委员会，保证工作的进行；并针对从汇报和参观中所发现的问题，提出了很多改进意见，这对该两单位作试点计划和改进今后工作，均有很大帮助。兹就其主要者整理如下：

（一）狱政管教方面：

1．警卫工作：为防止犯人逃跑、暴动，必须健全警卫制度，加强内、外警的联系。为此，犯人逃跑了，即能及时知晓、追捕。外警负责监外警卫，不能在监内站岗、放哨或游动；内警要注意犯人关押得合理不合理，时刻监督犯人的行动，使其不发生事故，如发生了犯人自杀或不好好劳动等，均由内警负责。天津监狱的内警住于监内是不好的，难怪有的干部说：“犯人是有期徒刑，我是无期徒刑”。内警不应住在监内，一方面易发生问题，另方面对干部的教育也不方便，应是上班时在监内，下班后就在监外。

2．犯人的管押：对犯人的改造不仅是有思想教育、生产劳动，还在于正确的管押犯人。首先男、女犯要分监管押，少年犯不能关于监内，同时要按犯人的刑期、案情分管分押，分别编队、编组进行生产，如此，可防止彼此起不好的影响，这对加速改造犯人有很大意义。犯人的接见、通信很乱，亦需改进。

3．犯人的管理教育：各个部门（车间和队）的领导都应是我们的干部，队长应详细地了解犯人的思想、工作情况，以便月终作出鉴定。一切工作进行，自上而下应是干部管理犯人，不应以犯管犯，犯人的思想教育绝不能用犯人去做，天津监狱犯人的鉴定要犯人去做，而不是干部去做，这是不正常的现象。犯人教材应由干部去写，不应找犯人，他们只能做一般的抄写和技术工作，必要时，一般教材可写，但要经劳改机关负责干部严格审查。

要配合生产，具体定出犯人教育工作计划，如某日做什么，由谁负责组织领导，并规定出何时改造犯人至什么程度。为此，不但可很好进行工作，且易检查执行情况。

4．内侦工作：内侦工作对改造犯人、避免发生事故上，都有很大作用，农场过去内侦工作都暴露了，现在全部取消是不对的，应进行研究，找出失败的原因，开展工作。如农场对留场人员经常外出活动的情况不了解，即可在其中建立侦察工作（此工作以后要单独研究一次）。

5．文娱活动：划出一定的地区或房子，要犯人进行娱乐活动。我们任务是劳动改造犯人，所以犯人进来就要劳动，而农场不少犯人完全脱离生产，组织“文教队”是不正确的。根据苏联经验，可组织不脱离生产工作的业余剧团，犯人要完全参加劳动，工作完了进行文娱活动，必要时可提前下工。犯人所编的节目必须经过负责干部严格审查，必要时报上级批准。农场犯人演戏多是旧剧、相声、快板等，只是暴露黑暗的一面，例如小偷以前怎样偷东西，偷了多少次等，这样教育作用不太大，应多演表现新生活的戏剧及电影。可多补充些棋类、球类等娱乐工具，或要犯人看些杂志及文艺书，以启发其新道德感。

6．生活卫生：很好的调剂改善犯人的生活及卫生条件，能

激励犯人的生产情绪。天津棉织厂犯人不戴口罩，机器上土很厚，烧烘炉犯人在工地吃饭，这些不但妨碍生产，而且影响犯人健康；被服厂部分犯人工作、吃、睡都在一个地方，也不太好；监号内空气很不好，澡堂既少且脏，如农场5000多犯人，只有一个澡堂，都应改善，设法增添淋浴。医疗条件都还好，但监狱医院还需增添医务人员，建立制度，解决犯人治疗长时等待的问题和犯人自己去看病等偏向。

7．奖惩制度：对犯人的奖惩，应由其劳动、思想各方面评定，不应单纯强调劳动好一个方面。在遵守制度、纪律、思想改造方面，也是奖惩的主要条件，如此才是全面的。

（二）劳改生产方面：

1．监狱：（1）原材料不能到处扔，应划分一定地区保存，以便于使用。

（2）规定车间纪律，不能叫人随便进去。

（3）组织劳动竞赛，哪些生产提前完成任务，应作出简报公布。

（4）进行统计工作，如正确统计成品数额，以计划推销，因成品保存期长则资金流动慢对生产就不利。

（5）正确地使用与调配劳动力，这对生产成本的大小有很大关系。

（6）工资的确定，劳动奖优制的实行，都能刺激劳动生产的积极性，这一工作必须做好。

（7）从生产发展的前途上来看，棉织厂与玛钢厂在一起是不好的，将来应考虑把棉织厂转移到被服厂的地方。

2．农场：（1）扩大耕地面积，开荒及增加产量应列入试点计划之内。

（2）为提高产量，水利是重要问题，故需改善水利灌溉。农场离海近，海水对庄稼有威胁，故应建立蓄水池，保护庄稼，这是复杂艰巨的工作，不是一下子就完成的，应根据可能逐渐实行。

（3）农场海风大，为保护庄稼，要建造防风林，不只限制在灌溉地，必要的地区要多栽植。

（4）不仅在粮食产量上有指标，今后各个部门，工序都要定出生产指标，如此易控制成本。

（5）劳动竞赛，不只是在全场发起，队与队，组与组都可展开，不只是竞赛数量，质量及成本也要列为竞赛之一。犯人每日评定工作，应有专门人进行，不应由犯人自己进行，如此会更确实些。

（三）对留场人员处理：刑满留场人员仍应留原场，否则对生产不利，如玛钢厂车床工刑满均调窑厂托砖块，这样不能充分发挥他们的技术特长，今后注意刑短的可分配至无技术或技术低的生产上去。要严肃对待中央“多留少放”的规定，农场对留70％感到困难，这需要下一番工夫，深入研究犯人情况，进行说服教育。

（四）干部工作：干部与犯人的教育应严格分开，农场犯人演相声、快板剧给干部看，这是干部教育犯人呢？还是犯人教育干部？应作考虑。干部教育工作应有专人负责，在工作计划上，每件工作要注明，哪一个干部负责，以便检查干部工作成绩、缺点以及其责任心，同时，可以黑板报等形式向干部进行批评表

扬，干部技术人才少，要想法提高其业务水平，以便监督、领导犯人工作。干部出入以证章记，易丢失出危险，应研究改为带照片的出入证件。

此外，对待我局留驻两试点单位继续工作的同志，在进一步了解情况和协助规定计划方面也提供了很好的意见。